

证券代码：600675

证券简称：中华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46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维护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降低公共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于登记入场时配合相关防疫工作。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3050 号紫藤宾馆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于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所涉及的关联股东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75	中华企业	2022/1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为维护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安全，降低公共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 现场参会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受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社会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须凭授权代理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办理登记后，在股东大会会议现场，该股东可凭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材料于会议召开前领出席证和表决票参加本次会议；

4、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00—下午 16：00。

5、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

司

6、登记联系方式：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7、登记交通：地铁2号线江苏路站3号出口；公交01、62、562、923、44、20、825、138、71、925路。

六、 其他事项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特别提示如下：

1、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请拟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于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16:00前将身份证正反面电子版和填写好的《股东大会参会预登记表》（详见附件2）发送至邮箱 tongl@cecl.com.cn。未在前述时间完成现场参会预登记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拟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当天，除提供相关参会证明资料外，请股东配合做好以下疫情防控工作（将视疫情防控需要进行必要调整），包括但不限于：

（1）佩戴符合疫情防控规定的口罩；

（2）接受体温检测；

（3）出示“行程码”、“随申码”；

（4）出示由上海检测机构出具的48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不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

4、拟现场出席的股东须配合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保持安全距离，有序进出会场，所有参会人员就座间隔不得少于1米并全程佩戴口罩。公司将视会议现场情况，根据疫情防控的有关规定，采取必要的临时现场防护措施。

5、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凭以上所需资料外还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

6、公司亦可能视届时上海市疫情防控需求设置线上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将向登记参加线上会议的股东提供会议通讯接入方式（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7、本次会议食宿、交通费自理。

8、股东如就本次股东大会有任何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与工作人员联系咨询：

电话：021-20772700 021-20770176

联系人：中华企业董事会办公室 童立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股东大会参会预登记表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股东大会参会预登记表

一、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姓名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号	
截至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二、现场参会人员信息	
姓名	
证件号码	
目前所在地	省 市 区
14 日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 有 ☐ 无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